

# 风险监测预警信息

2024 年第 6 期

沈丘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1 日

---

## 暴雪蓝色预警

根据沈丘县气象台 2024 年 2 月 1 日 20 时 31 分发布暴雪蓝色预警信号：预计未来 12 小时、我县北城街道、东城街道、槐店回族镇、刘庄店镇、留福镇、老城镇、赵德营镇、付集镇、卞路口乡等全部乡镇和街道降雪量将达 4 毫米以上，请注意防范。

### 一、防御指南

**(一) 切实做好监测预警工作。**气象部门要加强对雨雪、大风天气的实时监测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。各地、各部门要加强与气象、应急等部门的沟通会商，实现信息共享，及时采取有效措施，杜绝各类因低温雨雪、道路结冰天气过程引发的突发事件和生产事故。报纸、电视、广播等新闻媒体和通信部门要密切配合，第一时间向公众发布各类预警信息，增强公众的防范避险意识。

**（二）全面落实各项防御措施。**各重点行业部门要重点分析低温雨雪、道路结冰、能见度低等风险影响，指导有关行业采取针对性措施，严密防范因天气变化引起的生产安全事故。各级**公安、交通、公路**要加强对高速公路、交通主干道、事故易发多发路段、桥梁涵洞、码头等重点线路的巡逻管控；要加强安全调度，视情采取管控、限速等措施，实时发布路况信息，保障春运期间交通运输安全。**农业农村部门**要加强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、防冻措施指导，及时指导群众采取各种有效防范措施，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。**住建部门**要加强对建筑施工现场脚手架、塔吊安全管理，大风来临时，中止吊装、悬空、攀爬等高空作业，严防发生坠落、坍塌等事故，相关作业人员应及时停止作业。**城管部门**要加强对城市地下空间、立交、隧道、涵洞等易积水点的巡查和防护，降雪地区提前做好城市道路积雪、结冰清除准备。**水利部门**需加强河道等重点水域安全管理和险工险段的巡查排险和加固，时刻关注雨雪天气对河道和堤防安全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必要时设立警示标志，安排专人值班值守。**民政部门**要重点对汽车站、商业街、过街天桥等人流量密集地点以及废弃建筑、桥梁涵洞等流浪乞讨人员易聚集地点开展巡查救助，特别是加大夜间巡查力度，为困难群众提供救助服务。**能源、电力、通信部门**要加强电力、通信设施运行保障，及时开展风险隐患排查，提早做好煤、气、油等能源调度和储备计划。**文广旅游部门**要指导旅游景区（点）做好应对准备，

必要时停止索道、大型游乐设施、玻璃栈道等设施。各乡镇（街道）接到预警信息后，利用手机短信、农村大喇叭等方式，第一时间通知到村、通知到户，普及防一氧化碳中毒、安全用电用气和安全自救常识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**（三）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。**各级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，时刻保持通讯联络畅通，及时掌握气象灾害预报预警和天气实况信息，提前做好会商研判，预置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，遇到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向当地政府和市减灾办报告，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，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---

报：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发：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县减灾委成员单位

---